



证券代码：002725

证券简称：跃岭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5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2月3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2015年2月9日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3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3人，其中孙晓鸣先生以电话、传真的形式参会和表决。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会议由万坤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等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于与本决议同日公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九日